

檔號：STA0599
保存年限：3年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函

地址：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573號
聯絡人：林宜鄉
電話：049-2334141 分機135
傳真：049-2336052
電子信箱：yslin@ntcri.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藝技字第10120012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1D2000843.pdf, 101D2000844.pdf) (101D2000843.pdf, 101D2000844.pdf, 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創意魯班」研究會研習創作營「文人的生活空間」招生暨研究會會員申請簡章各乙份，請協助公告於貴單位網站，並鼓勵所轄之相關工藝家參加，請查照。

說明：詳細簡章辦法如附件一、附件二。

正本：大專院校、文建會附屬及文化單位、縣市政府

副本：本中心技術組

101/05/29
15:06:52

第二層決行

擬定：公告周知，存。

約用助理員 陳芃韶
101.05.01

組長劉光甫

代為決行

教授兼學務長 李五君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01 年文化創意產業工藝人才培育－「創意魯班」研究會扶植計畫

研究會會員申請 簡章

一、依據

依據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工藝創意產業發展計畫－培育卓越工藝人才－「創意魯班」研究會扶植計畫。

二、緣起及現況：

臺灣木作工藝源係因應清初大量閩粵移民需求發展，著重於生活器皿及信仰祭祀所需，分有細木作、大木作、神戲雕刻及鑿花等，其更有所謂地域性之木作工藝與相關匠派行業之別。然伴隨產業轉型與社會變遷的交替融合，在歷經顛峰與衰退的極端過後，臺灣木作工藝在世界潮流的衝擊下，面臨著文化技藝傳襲與自然永續經營兩大面向的議題。

計畫源於此，本年度期望透過試辦木作工藝產品創作交流模式，成立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木工研究交流平台，聚集木作工藝工作者為一專業研究會，以專業木藝技術研究交流、教學養成、產品創作、及行銷展覽、教育推廣為目標，接合傳統木作技術與科技技術的多元整合與支援以延續臺灣木作工藝技藝傳承。

三、計畫目標：

1. 以木作主體為基礎，結合傳統技術與現代科技及部份環保媒材運用，開發符合綠色時尚木作工藝產品。
2. 開發具國際市場及臺灣特色之木作工藝新品，並協助具潛能之新品申請專利。
3. 建立數位媒體網路平台(facebook、部落格等)，推廣研究開發成果及工藝技術交流。

四、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部

承辦單位：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五、會員組織

1. 會員採公開報名。(會員資格申請書如附件一)
2. 條件限制(符合以下資格條件之一者)：
 - (1)具有 1 年以上木作工藝設計及開發經驗，或受過至少 120 小時以上相關木工研習課程者(需檢附相關結業證書證明)。
 - (2)曾參與過本中心木工工坊人才培訓之結業學員及師資。
3. 組織：本研究會設置會長、副會長、總幹事各一名，幹部若干名。由會員推薦選出。

六、研究會辦理內容

1. 學術性講座

(1) 目的

以教育推廣為主，藉由邀請專家針對主題、材料及技術進行交流與講座課程，並邀集相關領域專家進行工藝知識、技法延伸及跨領域多媒材結合、工藝產品開發後端製作等相關主題演講或示範操作，並核發相關研習時數認證。

(2) 對象

具有(木作)工藝、美術、設計基礎之個人或從事木工相關之業者或個人工作室。

(3) 人數

每場次預計 20-30 人。

(4) 講座為開放免費參加，惟食宿需自理及平安保險費用由參加者自行付擔。

(5) 講座時數將納入公務員終身學習時數登錄。

2. 產品開發研習創作營

(1) 目的

為扶植臺灣木工藝產業未來發展，本研究會期望透過產品開發導入木工技術研究的方式，開發具台灣木工特色的文化產(商)品，並借重美學於產品設計創作的表現，導以工藝精緻量產為主，提升文創產業之經濟價值，並協助規劃多元行銷面向及展售方式，作為台灣木工藝文化深耕。

(2) 依年度簡章招生。

(3) 本研習限制具本研究會會員資格者依簡章參加甄選。

3. 交流分享會

(1) 每月辦理至少一次研究會會員交流會，安排研究會會員現代木工藝創作相關產品及工藝交流、參訪活動，拓展會員視野。

(2) 媒合創作工藝產品之個人與產品開發、推廣通路合作，促進產業與工藝文化結合。

(3) 具會員資格者免費參加，惟食宿需自理及平安保險費用由參加者自行付擔。

(4) 每年年終舉辦年度會員大會，討論研究會發展及方向。

4. 成果發表及扶植展示行銷

(1) 集結會員年度開發產品參與研究會年度推廣展覽計畫，協助參展展品行銷。

(2) 年度研創結束後，將適時辦理本年度研習主題作品展覽推廣，除參與研習創作會員者作品外，亦歡迎會員自行創作者作品參與，惟作品展出會因時、地、特性與作品質量作挑選規劃。

七、聯絡承辦人：049-2334141 轉 135 林宜鄉 小姐

申請書郵件寄至：54214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73 號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技術組 林宜鄉 小姐 收

(附件一)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創意魯班」研究會扶植計畫 木作工藝研究會

會員報名資格申請書

基本資料				
姓名	中： 英：(同護照)	工坊(公司)		半身脫帽 1 吋相片 1 張 黏貼處
		職稱		
		畢業學校		
		科系		
通訊地址	□□□□-□□□□			
電話 (H)		手機 (M)		
e-mail(必填)				
擅長創作材質	☐ 金工 ☐ 漆器 ☐ 玻璃 ☐ 木器 ☐ 竹藝 ☐ 陶瓷 ☐ 染織 ☐ 多媒材 ☐ 其他			
擅長創作技法 與創作特色				
木工藝相關研習課程及時數(需檢附證明文件)				
年度	課程名稱			時數(hr)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黏貼處 (正面)		(背面)		
備註：以上資料務必詳實填寫，如因資料有誤，造成個人權益損失，本中心概不負責。				
條件限制(符合以下資格條件之一者)：				
(1)具有 1 年以上木作工藝設計及開發經驗，或受過至少 120 小時以上相關木工研習課程者(需檢附相關結業證書證明)。				
(2)曾參與過本中心木工工坊人才培訓之結業學員及師資。				
是否符合會員資格 ☐ 是 ☐ 否 (本欄由確認主辦單位勾選)				

2012 年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創意魯班」研究會扶植計畫研習創作營

「文人的生活空間」木藝創作招生簡章

壹、依據

依據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2012 年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產業跨業合作行動方案

貳、宗旨目標

所謂文人，是指有文德修養的人，或稱士大夫，文人雅士，陳衡恪認為文人有四個要素—人品、學問、才情、思想。文人崇尚的老子思想蛻有我至無我的境界，境界，乃是一種令人陶醉與遐想的美感經驗，而樸素清雅之形便是其追求的典範與象徵。書齋、茶室、禪堂、廳堂、園林，以及琴、棋、書、詩、畫，皆可謂「文人的生活空間」的元素，其空間陳列與擺設的氛圍，是文人閑賞時不可獲缺的講究。因而，「物」在文人空間所扮演的角色，便不容小覷。而木頭身隨其種類呈現不同的外在型態與內在紋理，其自然呈現的風姿綽約更足以令文人雅士醉心。

文人以清心樂志的審美生活裝點其生活空間，因此，本計畫將對「文人的生活空間」的探討與研究作系列式產(商)品研發，透過轉化文人「淡雅」生活意象於產品創作精神與概念上，重新詮釋木工藝的生活產品價值，並藉由融合文人生活意象與台灣文化，創造一種新的美學生活文化價值，並以此生活文化價值為核心，進行人文工藝之現代、時尚產(商)品的設計開發。以符本研究會為扶植臺灣木工藝產業未來發展成立之宗旨，提供木工藝創意交流平台，並透過產品開發導入木工技術研究的方式，開發具台灣木工特色的文化產(商)品，借重美學於產品設計創作的表現，導以工藝精緻量產為主，提升文創產業之經濟價值。研發成果將以公開辦理結合示範表演及展售會等活動方式，鼓勵現代人親近工藝，進而達成台灣工藝文化深耕推廣目的。

參、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部

承辦單位：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肆、研習主題、時間與課程內容

一、研習主題

- (一) 由提案者以「文人的生活空間」為題，設定產品使用對象、性別、年齡層等目標族群，商品價格定位，進行相關資訊收集分析、整理。
- (二) 萃取文人生活意象(筆墨、詩詞、花鳥、山水等…)以木工藝材質結合部分複合材質進行開發設計。

二、時間

2012 年 8-12 月期間，上課 15-20 天、共 120 小時（確定日期將於報到日通知），聘請工藝設計領域專家學者，以小組討論方式，進行創意設計課程。

三、研習內容

- 1、八月份 一設計物件確立，第一組件設計圖提出討論，確定創作品項、件數。
- 2、九月份 一第一組件創作品發表審查。
- 3、十月份 一第二組件設計圖提出討論，確定創作品項、件數。
- 4、十一月份 一第二組件創作品發表審查。
- 5、十二月份 一成品展示推廣。

(每一提案設計 1-2 組，規格自訂，惟需符合生活化及功能性，預計協助參與研習之會員開發 10-20 件產品。)

四、課程師資

遴聘產學界中深具產品開發實務及教學經驗者。

伍、參加對象

具「創意魯班」研究會研究會會員資格者。

陸、研習地點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73 號）

柒、報名截止日期

2012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候）

捌、報名方式

一律採通訊報名。請利用掛號郵件並於信封上加註報名「創意魯班」研究會扶植計畫研習創作營。郵件寄至：54214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73 號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技術組 林宜鄉 小姐 收

玖、報名文件

- 一、基本資料表。(附件表一)
- 二、報名者作品。(附件表二)
- 三、設計提案書。(附件三)
- 四、研習同意書。(附件四)

拾、錄取標準

聘請專業木作工藝業者、學者、資深設計師組成甄審小組，針對提案書及圖面資料，如報名文件（附件一、二、三）所提資料，擇優錄取。

拾壹、錄取人數

預計錄取人數為 15 名。

拾貳、錄取通知

報名截止後二週內，以電話及信函通知。

拾參、研習權利與義務

- 一、第一階段研習期間如有需要，本中心可提供住宿服務。惟住宿期間每人、每日酌收清潔費用 100 元，請於基本資料表中確實勾選住宿與否。
- 二、為確定研習人數，請於接獲錄取通知後一週內，繳交研習同意書（附件四）、宿舍清潔費（勾選住宿者，以實際入住天數收費）及研習保證金伍仟元（保證金於研習結束，符合研習相關規定並完成作品經審查合格後全數無息退回），以郵局匯票連同研習同意書一併掛號寄回。（匯款單上受款人請寫上：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勿寫上個人姓名或計畫承辦人員名字）。
- 三、未獲錄取者，報名時所提出之相關文件如需寄回，請於報名資料袋中，加附註明收件者姓名、地址之回郵信封。
- 四、本研習課程無須繳交課程費用，惟產品開發所需材料由需學員自行付擔。
- 五、研習期間無故缺席時數超過總研習時數的 2 天以上者（包含 2 天），除不發給結業證書外並沒收所繳保證金。
- 六、研習期間或結訓後應盡量配合研發成果推廣時所需現場示範表演及解說人力支援。
- 七、獲本中心材料申請之提案創作品，經展示推廣一年後，本中心有權擇優典藏。未獲典藏之作品，將收取該作品接受本中心材料費用申請金額後，開放由學員於期限內購回，逾期未購回者，視同委由本中心全權處理。作品欲購回時，得整組件同時購回，不得要求拆散買回。

拾肆、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公告之。

拾伍、簡章索取方式

請至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網站下載。

網址 <http://www.ntcri.gov.tw>

或洽 54214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73 號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技術組 林宜鄉 小姐 洽詢電話：049-2334141-135

附件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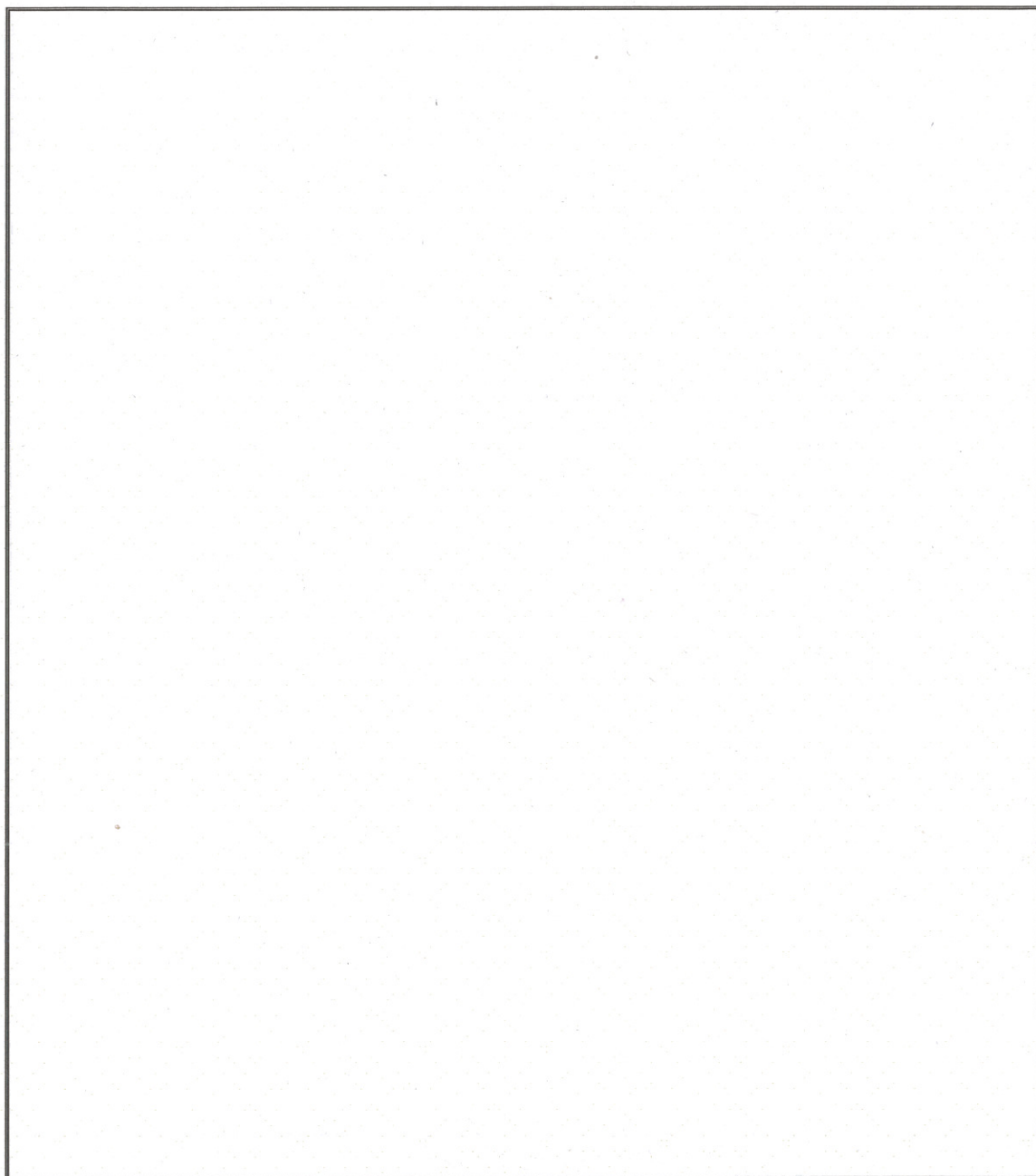
2012 年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創意魯班」研究會扶植計畫研習創作營
「文人的生活空間」木藝創作

基本資料表

姓名	(中文)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半身脫帽2吋相片 2張（一張黏貼於 上，一張於背面寫 上中、英文姓名 浮貼於下）
	(英文)（需與護照同、結業證書用）		生日 西元 年 月 日		
連絡 地址	郵遞區號□□□-□□				
電話：(公) (宅)			行動電話：		
e-mail:					
畢業學校		科系名稱			
工作單位		職務名稱			
職經歷紀錄			得獎紀錄		
年度	職 經 歷		年度	得 獎 紀 錄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黏貼處 (正面)			(背面)		
住宿需求 ☐ 需要 ☐ 不需要					
備註：以上資料務必詳實填寫，如因資料有誤，造成個人權益損失，本中心概不負責。					

附件表二

參考作品之一（近三年的創作）



（請貼 4*6 作品相片一張，亦可繳交 JPEG 電子圖檔）

作品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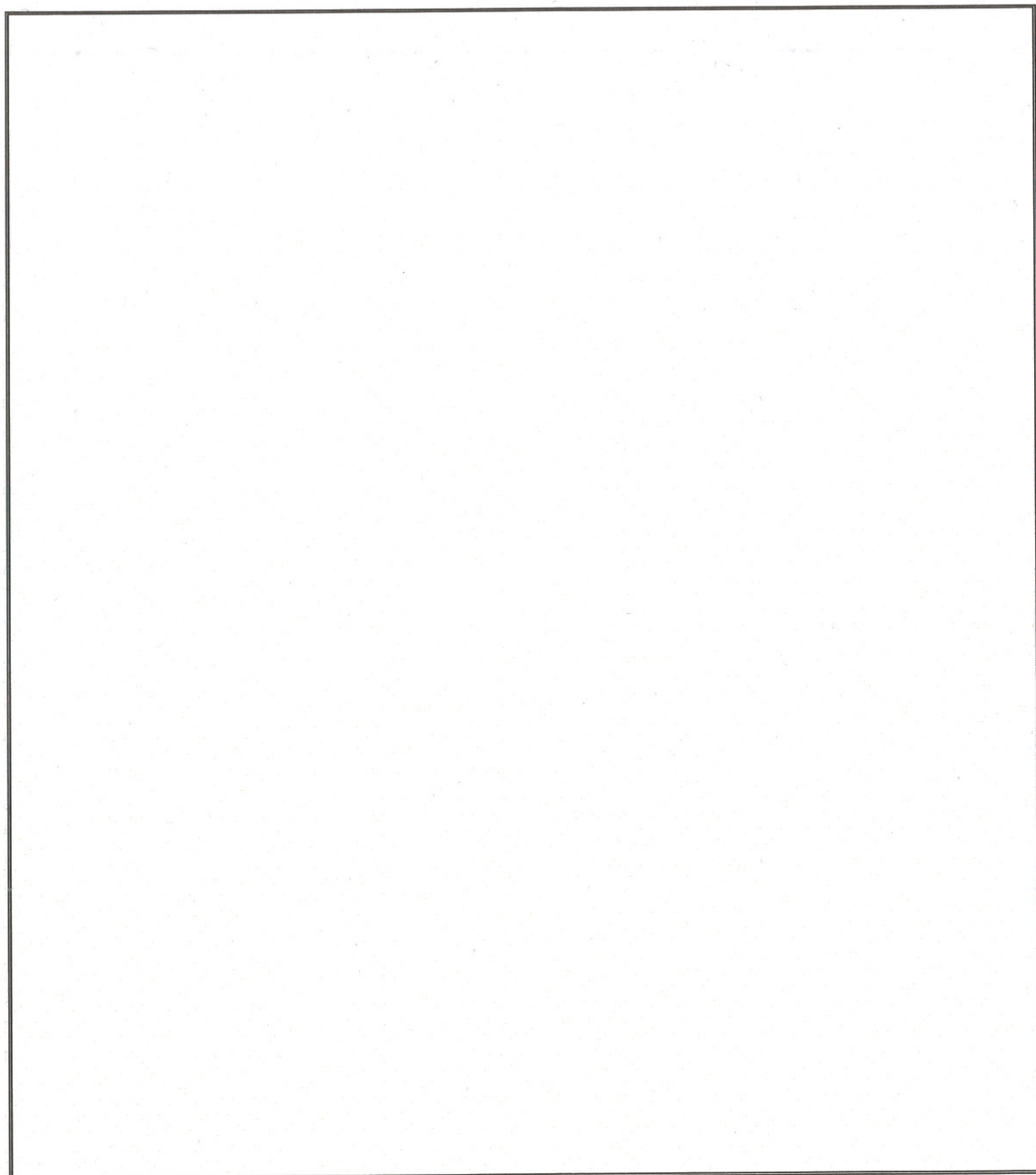
作品媒材：

使用技法：

作品尺寸：（長） ×（寬） ×（高） 公分

創作年代：

參考作品之二（近三年的創作）



（請貼 4*6 作品相片一張，亦可繳交 JPEG 電子圖檔）

作品名稱：

作品媒材：

使用技法：

作品尺寸：（長） ×（寬） ×（高） 公分

創作年代：

完整設計提案書內容應包括：

- 符合「文人的生活空間」主題訴求（自訂使用對象族群、年齡層、單件金額）
- 設計構想（包括材質、技法、大約尺寸、組件）
- 設計草圖（以 A4 紙張呈現並加上說明文字）
- 設計提案書請以 A4 紙張連同其他附件一起裝訂成冊

*本提案書非最終創作成果，入選者須於研習中與課程之專家、學者討論後，另行設計提案，若有異議者，視同放棄資格。

附件四

研 習 同 意 書

- 一、本人依 貴中心「創意魯班」研究會扶植計畫申請辦法，提出研習課程申請，並願遵守該計畫實施之相關規範。
- 二、茲聲明研習申請書中所填寫之相關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
- 三、申請文件中之參考作品皆為申請者個人創作，若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者，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四、因本案而設計及製作完成品之著作財產權，授權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做為宣傳、展示、刊登、報導、出版等非營利推廣用途，並建置於該中心網站，做為公開展示與檢索，本人並願意在個人時間許可內，配合 貴中心參加各項工藝推動之相關活動。。

申請人姓名：_____



(申請人簽章)

日期：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